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0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威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5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》等的规定，未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理由合理、恰当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特此公告。

宸展光电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08 月 31 日